股票简称：富瑞特装　　股票代码：300228　　公告编号：2026-033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1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James Ruan先生、许敬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

由于公司已于2026年5月19日实施完毕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和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首次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由3.06元/股调整为2.94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黄锋先生、副董事长李欣先生、董事姜琰先生、陈亮先生是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由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此外，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不为“A”，不满足完全归属条件，公司将作废其相应比例的首次及预留授予已获授但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6.50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黄锋先生、副董事长李欣先生、董事姜琰先生、陈亮先生是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67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61.40 万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董事长黄锋先生、副董事长李欣先生、董事姜琰先生、陈亮先生是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